



紐奧良華人浸信會

New Orleans Chinese Baptist Church

3413 Continental Dr., Kenner, LA 70065

活水 双月刊

主後二千零一二年·八月號(第71期)

Living Water

Bimonthly Newsletter August 2012



耶穌回答說、凡喝這水的、還要再渴。人若喝我所賜的水就永遠不渴、我所賜的水、要在他裏頭成為泉源、直湧到永生。節期的末日就是最大之日耶穌站著高聲說、人若渴了可以到這裡來喝。信我的人、就如經上所說從他腹中要流出活水的江河來。(約翰福音 4:13-14; 7:37-38)



基督徒生活觀之一

■ 林 彬 牧 師

適逢參加在紐奧良市舉行的二〇一二年美南浸信會年會之便，六月十九日星期二中午連同美加聯會的會長梁德舜牧師，國內宣道部的洗志儉牧師，路州杰克遜華人教會的劉彼得牧師等借用紐奧良華人浸信會舉辦一場小型的植堂研討會。跟著又承蒙教會執事林經緯醫生的邀請於六月廿四日在教會帶領主日學及主日崇拜。故此想不到一隔十年沒來紐奧良，現在一週內竟然來回紐奧良兩趟。神的安排確是奧妙。

林醫生給的主日學講題是”基督徒的生活觀”。在準備教材時深感到近年來大陸移民劇增，尤其是住在兩岸的，雖然生活在美洲，過的仍然是國內式的生活，說華語，看中報，吃唐餐，一切生活習慣禮節也依然我行我素，沒有考慮到此地非神州乃洋人之地，無形中也產生了不少笑話和洋人對我華人的誤解和輕視。這讓我想起了使徒保羅對哥林多教會說”向猶太人，我就作猶太人，為要得猶太人”(林前 9：20)。當然保羅的目的是要以猶太人的文化習俗為出發點來向猶太人傳福音。早期來華的宣教士亦都如此。要達到這一點當然必須要學習入鄉隨俗。我們也祇有學習入鄉隨俗才能真正的過

華僑的生活。故此這篇講綱分為衣，食，住，行四部份，都以生活在美洲為出發點來跟大家分享討論如下：



引言：

馬太福音 5：13-16 告訴我們是世上的鹽和世上的光，也就是說基督教是一個入世的宗教，基督徒活在世上應該能像鹽一樣保存基督馨香之味，像光一樣照亮黑暗中的人。也因為這樣，我們的生活就更充實，生命就更有意義。耶穌也說”我來了，是要叫羊得生命，並且得的更豐盛”(約翰 10：10)。所以我認為基督徒的生活觀應該是正面的，積極的，正直無愧的，豐盛滿足和平喜樂的。要如何才能達到這種境界，有一件東西我們必須拋棄，那就是”憂慮”。耶穌一開始祂的事工就教導我們”不要為生命憂慮，吃什麼，喝什麼，穿什麼”

（馬太 6：25），因為這祇是世人所求的。我們應該”先求祂的國和祂的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你們了”（馬太 6：33）。另外更重要的就是生命中我們以主為首位，無論作什麼都要榮耀神而行（林前 10：31）。是否能活出一個喜樂的人生，那就得看各人的努力和作為了。

台灣著名作家劉俠，筆名杏林子，從小十二歲就罹患嚴重的風濕關節炎，輟學在家，自修寫作卅年。全身關節均告損壞，她倚靠信仰的力量在試煉苦難的世上，仍然高唱得勝的凱歌，因為在她的生命中有耶穌作她的主。在她的著作凱歌集有這麼一段：

如果生命中沒有主，縱使我們；
吃遍天下山珍海味，仍然不懂什麼是滿足，
穿遍天下綾羅綢緞，仍然不懂什麼是豐富，
住遍天下華屋豪宅，仍然不懂什麼是平安，
走遍天下名山大川，仍然找不到歇腳之地。

她的見證更讓我們明白耶穌的教導；先求祂的國和義，這些東西都要加給我們了。

回憶一九六一年隻身負笈來美，瞬間半世紀從生命中溜走了，我從一個充滿抱負願望的青年，成為一位三代在美的爺爺。沒有後悔，祇有感恩。所幸幼時承蒙父母，兄長，師友的教誨，沒有把我國固有的文化拋棄，雖然過了五十年西方的生活，如今尚可算是一位兩頭都可到岸的華僑唄！

以下讓我們從衣食住行中來探討基督徒的生活觀之前，先對基督徒的價值觀有個基本的認識與認同：

使徒保羅在給加拉太教會和腓立比教會的信上如此提到：“我已經與基督同釘十字架，現在活著的不再是我，乃是基督在我裡面活著”（加拉太 2：20）。我們是為基督而活，我們生活的價值觀更應該以耶穌基督為至寶。“我為祂已經丟棄萬事，看作糞土，為要得著基督”（腓立比 3：8）。約伯記 41:11 神說“天下萬物都是我的”。從這幾段經文，我們清楚明白自己祇是管家，我們的一切都是神賜給我們享受的，生沒帶來，死帶不去。這就是基督徒應有的價值觀，我們如果可以認同，對以下我們所討論的基督徒的生活觀就可以坦然的接受。



一、衣

當夏娃吃禁果犯罪後才知道自己是赤身露體，天也起了涼風，她便拿無花果樹的葉子為自由編作裙子（創 3：6-7）。

故此我們可以知道衣著至少有取暖與遮掩的功用。隨著文明的發展，衣服的花樣也隨著文化的背景，氣候的暖冷而成為人類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樣東西。現今的社會我們所穿的衣服很少是自裁自縫的，十九是購買的。我想在添置衣著時必須考慮以下四點：需要，舒適，時尚和價格。

小孩會長，大人會老，四季氣候會變，故此我們冬夏都必需添置適時的衣著。

一) **需要**：是否真有這需要，或者祇是滿足購買慾。聰明而有能力的，會看到將來的需要，未雨綢繆在換季節時先行購買，能以五折，廿五折，甚至一折的價格買進自己喜歡的衣著。如果臨時需要，必須購買，那肯定就得付上全價的金錢了。

二) **舒適**：衣服要夏涼冬暖的衣料才令人舒適，此外尺寸也要合身。尺寸號碼可能一樣，但各名牌廠商，對高矮肥瘦的人剪裁各有差異，故此必須試穿才知是否合身。

三) **時尚**：隨著時代的潮流，衣著的款式顏色也在改變。我們雖然用不著走在潮流的頂尖，以穿名牌時尚為榮，但是也不要僅穿落伍的衣著令人笑話。

四) **價格**：最重要的是價格要在我們購買力之內去進行，就不會感到吃力。在大減價時也可以平價買到名牌衣著。姊妹們在這方面的恩賜多，儘可請教她們。

西方的社會對衣著是相當注重的。特別是上班族不可忽略。我經常看到初從校門出來，衣服不燙少洗，頭髮少梳不理，以世外仙人姿態走進了上班族。成為他人的話柄，倒頭來吃虧的是自己，不值得。John Molloy 的“Dress for Success”“成功衣著”是熱門的一本書，值得一看。他提到每個人都有一個最適合自己的顏色去配合衣服的顏色就會悅人眼目，顯出穿著的藝術和吸引力。

聖經也告訴我們”衣服有能力和威儀”(箴言 31:25)。聖經同時也特別警告女士們說:”艷麗是虛假的,美容是虛浮的,惟敬畏耶和華的婦女必得稱讚”(箴言 31:30)。姊妹們應該以端莊為上,不可太過暴露。除非特別場合,不必過分艷裝。上班族的男士們西裝是不可缺乏的。至少能擁有一套,最好能慢慢加添到五,七套,因為西裝要輪穿休息才能持久不變樣。第一,二套西裝要先選深色的,黑色灰色均可,因這二種顏色在任何場面都可穿。女士們,如果也屬於上班族的更加不可忽略。也可向資深的同工同事詢問。



二、食

“民以食為天”也就是說吃飯是天大的事,人民肚子填不飽,革命就是下一步。神創造亞當,夏娃,也賜予他們食慾去享受神所允許的食物:”神將遍地上一切結種子的菜蔬,樹上有核的果子全賜給你們作食物”(創1:29)。原先神並沒有將肉食賜給我們當食物,一直到挪亞洪水之後,神才說:”凡活著的動物,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創9:3)。試想想以當時的環境衛生條件,炎熱的天氣,沒有現代的冷凍冰箱等去保持食物的新鮮不腐爛,加上人民對食物衛生的知識有限,故此神在利未記十一章等經節對以色列選民示出了”潔”與”不潔”之生物,禁止他們吃不潔之生物。這顯示了神愛祂的選民,無微不至的保護他們。許多猶太人至今仍然不吃不潔之生物。一直到新約,使徒保羅很清楚的告訴我們:”我憑著主耶穌確知深信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在他就不潔淨了”(羅馬14:14)。另外在使徒行傳11:9-16使徒彼得在異象中神向他說:”神所潔淨的不可當作俗物”。我們可以很坦然的去接受神的衛生律,因為神愛我們保護我們。但是如果把它當成教條,可不是又把我們帶回了舊約活在律法之下。

當今文明社會都在流行推動吃喝健康的有機食物(Organic Foods)。事實上神所賜給我們的都是最美好的有機食物。是我們自己用化學藥品加工,一些化學藥品副作用累積在體內,許多不明不白的怪病慢慢的就出現了,人工造的可真是有利就有害。

九十年代北美的餐館開始流行”任吃飽肥餐”(All You Can Eat Buffet)。以華人餐館為首,從東西兩岸

推廣到南北,處處皆是。來的吃客,眼睛大過肚子,吃漲了才買單。這是我們華人以薄利多銷的商業方式來經營,卻忘了食物是可貴的,不祇是浪費,如此漲飽肚子對身體也是無益的,久而久之把中國餐的價格也大大的被貶值了。最近電視上又看到了吃熱狗(Hot dog)比賽,比賽的男女將一條條熱狗拼命往肚子裏塞,看也嘔心,就算得了冠軍又有何價值呢?既浪費寶貴的食物,也肯定損傷自己的身體,實在沒有意義。試想今天世界上還有許許多多飢餓沒飯吃的大人小孩呢!我國的朱子柏廬治家格言提醒我們”一粥一飯當思來處不易”。如此的輕視浪費食物,基督徒是不該認同的。

國人宴客,請帖上寫了五時恭候,六時入席,七時才真正的開始吃。入鄉隨俗,西方沒這種禮節,故此要準時,一刻鐘之內不算遲到。但是不要早到,怕主人未準備好感到難堪。我們作主人的禮貌上都喜歡為客人挾菜,這會令西方人很不自然,因為他們習慣是隨個人所好,喜歡吃甚麼就拿甚麼。作主人最好己之所欲勿強施人,讓大家喫的輕鬆些。還有西方人吃飯是用盤不用碗,碗祇用來喝湯吃沙拉。千萬不可將盤子往上端到嘴邊,也不可將口往盤貼近,把食物往嘴裡扒進。這是很失禮的。必須將食物用叉子或者湯匙送入口中才對。

現在說說基督徒生活觀對抽煙和喝酒的立場吧!

聖經對抽煙隻字可沒提,這大概是當時在巴勒斯坦以及中東一帶並不生產煙草,也沒人抽煙。近代從醫學科學各方面的研究實驗,發現証實煙草最身體的健康破壞率太大,尤其是抽煙是產生肺癌的最大原因。聖經告訴我們”豈不知你們是神的殿,神的靈住在你們裡頭嗎?”(林前3:16)故此幾乎所有基督教的教會都提倡禁煙,沒有太大的爭論。天主教除外,並不禁煙也不禁酒。

喝酒這事,聖經倒有正負兩面的指導,故此各教派也有許許多多的爭議。負面的在以弗所5:18警告我們”不要醉酒,酒能使人放蕩”。另外箴言20:1更提醒我們”酒能使人褻慢,濃酒使人喧嚷,凡因酒錯誤的就無智慧”。正面的有耶穌第一神蹟在迦拿婚宴上變水為酒(約翰2:1-11)。有的教會聖餐也用酒,其他大部分的教會卻用葡萄汁(馬可14:22-25)。另外保羅在給提摩太的書信上提到”因你的胃口不清,屢次患病,再

不要照常喝水，可以稍微用點酒”（提前 5：23）。所以我們可以說”喝酒”這議題是要看”喝酒”的作用，動機，質與量，也要看文化的背景，這應該是形象的問題重於教條的問題吧！舊約中的哈拿（撒母耳的母親）”清酒濃酒都沒有喝”（撒 1：15），還有但以理他”立志不以王的膳和王所飲的酒玷污自己”（但 1：8）。這些都是基督徒的好榜樣，建立美好的形象。對於”喝酒”這議題我相信羅馬 14：21 的勸告”無論是喫肉或是喝酒，是甚麼別的事，叫弟兄跌倒一概不作才好”，對一位成熟的基督徒來說這段經節是最好的左右銘。



三、住

金鋪銀鋪比不上我家的草鋪，家不在乎大小豪華簡陋，在乎是否有情有愛讓每一個人有溫暖的感受。耶穌說：”狐狸有洞，天空的飛鳥有窩，只是人子沒有

枕頭的地方”（馬太 10：12）。這說明了耶穌生活在世上的時候沒有去購置任何房產，也沒有這個必要。他走到那裡都備受歡迎的被人接待，他也知道自己在世上的日子是暫短的也沒有成立家庭的目的和願望。其他的門徒也都擁有房產（路加 4：38，使徒 4：36-37）。

在使徒行傳第十章講述了一個非常感動的故事；就是有一個義大利營的百夫長，名叫哥尼流，他是個虔誠愛主的基督徒，他將他的家開放，邀請使徒彼得到他家傳福音。這是給擁有房屋的信徒學習的榜樣，開放我們的家為主使用，必然蒙神祝福。根據美國房地產公會的統計，生長在美國的居民，一生之中大約要搬六到七次的家，購置四到五次的房子為自己家庭居住（作房地產生意不算）。購買房子也有很多的智慧，例如地點，校區，舍區，地稅，房價等等。可以向這行業的朋友請教。如果是信徒在購買房屋之前也應該查詢附近是否有適合的教堂。如果你是初來美國，被邀請到美國朋友家中作客，可以讚美主人房子美麗潔淨，但千萬不要問人家的房子值多少錢。這是入鄉隨俗重要的一課。



四、行

除非是住在兩岸的大都會，例如波士頓，紐約，華盛頓，三藩市等城市，有地鐵公車可乘。如果是住在中南部或者小城市，

購買汽車為交通工具是絕對需要的。騎自行車或者腳踏車上下班是絕少數的，也得確不很安全。購買汽車是一門大學問，特別是購買二手車，美國朋友大概都比我們懂得多，可以請教他們。致於有人問基督徒應該開什麼牌子的車子？我想這是個人經濟能力，喜好和形象問題。這裡面有許多自由選擇的空間。除此之外我認為應該以安全實際為主，抱著基督徒的價值觀去過喜樂的生活。倒也不必跟世人一樣以開名牌車子來顯耀自己的財富與地位。更不要去批評人家開名牌車子，因為這是個人經濟能力不同，自由的喜好和選擇，我們應該為他們的成就而高興才是。

在美國開車應該是一種享受，特別是在鄉村小鎮，大家也都是奉公守法，互相禮讓。大城市可不然，擁擠阻車，互不相讓也是常見。不管如何，很少有大按喇叭的情況，這跟國內有很大的區別。在美國開車按喇叭是緊急時才用，也要小心按，不然小則引起怒目相視，大則吵架動手也是常聞。開車必須學習忍耐，常常半分鐘的忍耐會幫你避免一張罰單，甚至逃過一場車禍之災。如果有人沒禮貌的突然以快速插入你的車前，一定會引起你的怒氣，這種情形常常有，不要太過生氣，讓他去唄，他可能有急事，你如果能這樣想，就可心平氣順下來。另外如果自己一人開車，尤其是開長途是用來跟神禱告的好時光，當然要閉著眼睛才行。試試看。

以弗所書第六章教導我們必須穿上神所賜的全副軍裝就能抵擋魔鬼的詭計，鼓勵我們”用平安的福音當作預備走路的鞋穿在腳上”（弗 6：15），然後當”進入他人家裡去，要請他的安”（馬太 10：12）。這裡充分的說明作為一個基督徒走到那裡就把神的福音帶到那裡，更把神的平安賜福給接納的家庭。耶穌說”我將我的平安賜給你們，我所賜的不像世人所賜的，你們心裏不要憂愁，也不要膽怯”（約翰 14：27），不管我們走到那都成為人家的祝福。當我們為親友送行的時候，不要忘了請問他們可以為他們旅途平安禱告嗎？親友們一定不會拒絕，當面為他們禱告，也把神平安的福音併在禱告中讓他們聽到。送行是一個傳福音最美好的機會。切記之。



找準人生的座標原點

■劉曉燕

各位弟兄姊妹平安！

在這座教會進進出出快 3 年了，第一次有資格這樣稱呼大家，覺得很高興，感覺自己真正成了教會大家庭的一員。另外也非常榮幸，我的洗禮正好趕在教會成立 30 週年的重大日子裡，由劉牧師、師母親自為我施洗，而且父母雙親也在台下陪同，我想這一定是神做的美好安排。感謝讚美主！

我見證的題目是「找準人生的座標原點」。大家都知道，原點是決定一個座標體系正確性的點，如果原點錯了，整個座標體系也就沒有價值了。我們的人生也像一個座標系，上面分佈著我們的學業、職業、婚姻、家庭、理想、社會關係等許多點，由此構成我們的整个人生。那麼在這個人生的座標系上面，什麼是它的原點，什麼決定我們人生的正確性呢？我認為是信仰。人通過思考，然後相信，然後崇拜，最後把相信崇拜的東西作為自己的人生準則，由此可以說，我們信什麼，就會有什麼樣的人生，找準信仰這個人生的座標原點，是屬靈的人類要明確的最重要的事。

在信主以前，我的信仰處於一種分散、矛盾的狀態，基本上是臨時抱佛腳的實用型。每次事到臨頭，六神無主時，抓到什麼就信什麼，座標原點一直在各個方向飄移。總的來說，我大概信過以下這 4 樣：

第一，信「人」，求學的時代信父母、老師、信歷史書上那些有超級能力的偉人。工作後信專家、信領導、信周圍那些看起來很成功的人。因為相信人，所以把別人的想法、權威、指令當成自己的行為準則。相信每個人都有過努力考試討父母開心，拼命加班討領導喜

歡的經歷，做事不問自己想法，也不管是否真心樂意，只把蒙人悅納作為目標和最高獎勵。

第二，信「科學」，我出生於一個相信知識的家庭，父親從事建築工程品質監督，母親是個大地規劃測量師。我從小偏愛理科，主修建築學，後來從事建築設計，整個都處於一個嚴謹的、理性的氛圍裡，堅信科學是衡量事物對錯的唯一標準，科學可以解決一切問題，所以凡事喜歡刨根問底、鑽牛角尖，對科學解釋不了的事情嗤之以鼻。

第三，信「自我」，在以前學習和工作的經歷中基本一帆風順，考上過博士，獲得國家級專業優秀論文獎，拿到行業裡高級註冊證書，做過政府公務員，下海到房產公司，也開過裝修公司，設計事務所，在上海主管過 60 層的辦公樓和數百萬平方米住宅社區的施工設計。對自己很是自信，也愛慕世界和世人看著為好的東西，覺得人生只要夠努力，夠打拚，沒有什麼是做不到。《易經》裡「天行健，君子當自強不息」是我的座右銘，放在電腦屏面上，時刻激勵自己，把自我提到至高的中心。

第四，信「佛」，幾年前我的校友會會長，一位身家十幾億的成功企業家，上海十大傑出青年，浦東新區區長候選人，在一個陽光明媚的天氣裡，從浦東金橋大廈頂樓縱身一躍，把自己摔成幾十塊。這位校友和我經常有工作聯繫，也是我心目中標竿式的成功人物。他的不幸，讓我深感震驚，也讓我惶恐人性的脆弱和缺陷，開始去尋求解釋生命困惑、消除世間孽障的出路，由於時空的局限，我順手抓到的是「看破紅塵」、「四大皆空」等佛家信條，麻醉忘卻，用消極避世的態度來回避

現實的矛盾和衝突。這本身跟我信科學有矛盾，而且，我也沒能在其中找到問題的答案和真正的內心平安。

以上的4個方面是信主前的有過的4個人生座標原點，也是信主路上四大障礙。我是3年半前到美國來的，一開始忙著適應環境，無暇顧及信仰問題。然而神安排了一些費解的人和刻骨的事讓我重新思考人性。在感覺自己最脆弱迷茫的時候，神指引我去向劉師母、瓊月、秀薇傾訴我的困惑；也從他們那裡第一次接觸到神的聖名和耶穌基督寶血的概念。師母給我指了一條通往救贖的路。可是固執的老我一直不肯輕易接受。不過神總是有祂的辦法帶領，在接下來的2年時間裡，祂持續在我心裡作工，一點一點感動。

首先，從基督徒身上我感受到一種莫名的動力，這動力讓他們一直在教會默默奉獻，毫無怨言。每週的禮拜和每次的活動背後都有一系列的繁重工作，每個環節上都有許多人在自願承擔重任。有些教友還開放自己的家庭十幾年。這些信徒們各個精神充實、和睦友善，樂於助人，不求回報。很多基督徒和我一樣從事著相當理性的工作，他們為什麼要信神？他們身上洋溢的永不枯竭的愛來自哪裡？舊約查經班的Julia老師告訴我，這動力來自於神對世人永不枯竭的愛。雖然當時還並不認識祂，但是從基督徒身上，已經聞到了神的馨香之氣，看到了祂在人們心目中地位的尊貴和榮耀。

緊接著，神指引我自願走入團契和CCF查經班，逐個消除我的4大障礙：

第一個，迷信科學的障礙。這可能是理工出身的人在信主路上最大的障礙。科學在我腦子裡一直是真理的代名詞，為此很難接受《創世紀》中關於上帝創造宇宙萬物這樣「逆科學」的說法。神指引我在一陣時間裡不停地去思考：「科學真的絕對正確嗎？」這對於許多理性的人是一個很嚴重的問題。然而，事實擺在那裡，很多前人相信的科學被後來的新發現所推翻，例如哥白尼的「地動繞日學」顛覆了誤信一千八年的古代偉大學者亞里斯多德的「地球中心論、靜止論」、愛因斯坦的相對論和量子力學，質疑和突破了牛頓這位近代物理之父那看似無瑕疵的萬有引力定律，暴露它的機械性和不全面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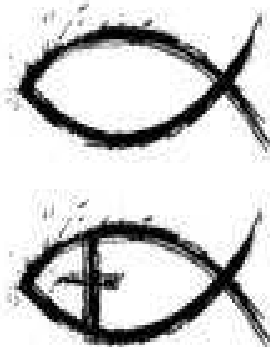
科學不斷突破自己，說明它只是一個時期內人類對自然規律的相對認識，是真理認識旅途中一個接一個的里程碑，但其本身並不是永不改變的絕對真理。這個看見讓我的理性體系動搖了一下，卻還不能讓我就要去相信看不見摸不著的事物。神的啟示是很奇妙的，在一次我和另一個極端理性的朋友激烈討論這個問題到深夜，彼此難以說服，情急之下，神藉我自己的口大叫說：「看不見摸不著你就不信，那如果沒有看到麥哲倫成功航海，繞地球一週，你是否也要像16世紀以前2千多年裡的人一樣，相信地球是方的，走到盡頭要掉下去？」

科學不能代表真理，那什麼是真理呢？眾人說什麼打動不了我，出於慣性還是把眼光投向那些科學巨人，看看他們說什麼：牛頓說：「毫無疑問，我們看到的這個世界，其中各種事物如此絢爛多姿，各種運動如此錯綜複雜，它不是別的，而只能是創造和主宰萬物的上帝的自由意志！」霍金在名著《時間簡史》中說：「除非上帝有意要創造我們這樣的生命形式，否則解釋宇宙的起始的方式是非常困難，幾乎不可能的！」愛因斯坦更是堅決，他說：「你在造詣很深的科學家當中，很難找到一個沒有宗教情結的人。」是啊，「基督徒科學家」的名單上，撼然陳列這些偉大的名字，牛頓、愛因斯坦、霍金、布魯諾、伽利略、笛卡爾、哥白尼、法拉第、培根、達爾文、焦耳.....這些都是伴隨著我們整個求學時代耳熟能詳的科學巨人，我們曾把他們當成神一樣來崇拜仰望，卻沒想到他們也都在往同一個方向仰望，仰望那位創造宇宙萬物的真神！

著名數學家 and 哲學家萊本尼茨道出了總結，他說：「人通過科學只能尋找和無限接近規律，不能希望像上帝自己一樣清楚地知道這些神聖的計畫，但通過謙虛和謹慎，人至少能夠稍微瞭解一些上帝的心意。」這句話象一計重錘，在頑固老我的壁壘上打開了一個缺口。一絲屬靈的光照進來，照見了人的偏見和狹隘，消除人的武斷。那一刻被聖靈擊中的感覺何其美妙，是在我今生中都從來沒有過的，它讓我對那位看不見摸不著的神產生了無限的敬畏。

這個最大的障礙打開，接下去的問題就相對簡單，因為聖經說：「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

第二個障礙是對罪的認識。通常我們認為罪人就是壞人，那麼我怎麼可能承認自己是壞人呢？從小母親嚴格管教，認真學習，努力工作，熱情正直，樂於助人，



我怎麼可能有罪呢？在學了《創世紀》第三章關於罪的描述，看到夏娃在撒旦的誘惑下，經不住試探，縱容自己肉體的情慾、眼目的情慾和今生的驕傲，試圖代替神作自己生命的主人，來自己決定對錯，犯下貪婪、愚昧、虛榮、驕傲、狂妄的罪。對照夏娃，彷彿在看自己，我又何嘗不是一個一直生活在今生的驕傲中的人呢？因為之前的路一直比較順利，沒有受到太多挫折，自信心膨脹，以為全是靠自己的本事，忘記了一切是神的安排和恩典，放不下自我中心，不認識神，不接受神的管教，心裡沒有敬畏，不正是一個犯下了驕傲、愚昧的罪人嗎？

第三個障礙是對偶像的崇拜。 中國人說先人為主，所以長期禮佛的經歷讓我還在執著一個問題，既然神和佛的能力都是遠超於我的，為什麼我只能唯一敬畏神，不能同時敬畏先知先覺的聖賢呢？神安排 CCF 查經班的林翠芳姐妹用一句話解決了這個問題，她問我說：「假如你是一個不會游泳的人，掉在湍急的河流中苦苦掙扎，眼看就要被吞沒，這時你是希望岸上的聖賢趕快教會你怎麼游泳，還是希望在天上至高全能的父伸出手來，輕輕一拉，便讓你脫離危險，你能做什麼選擇？」她溫柔的聲音卻有發聵震聾的力量，讓我瞬間明白，我只能做唯一的選擇，因為只有神是絕對大能的，聖賢也不過是在追尋他的道而已。如果我還想著同時兼信什麼，那是因為我在過度誇大自己的能力，犯下狂妄和貪婪的罪。

第四個對人的崇拜的障礙。 在 CCF 查考《創世紀》的這一年裡，聖經用許多活生生的彷彿發生在我身邊的故事來啟發我：例如亞伯拉罕在基拉耳因為恐懼犯下說謊、欺騙的罪，說明再偉大的人也是人，也有人性的缺點而不能完全信靠。也許大家也和我有過同樣的經驗，當遇到什麼重大選擇去徵詢周圍人的意見，結果 100 個人有 100 種完全不同的看法；受到創傷去尋求別人的安慰憐憫，卻發現自己的傷心欲絕在別人那裡有可能就是無病呻吟甚至茶餘飯後的笑料。這不是別人不好，而真的是人的能力和愛心有限，不是我們應該去求告的物件。在人一生的行事中，唯有信靠絕對、完美的神才不會走錯，所以聖經通過撒拉的故事告訴世人一個喜訊：「信主的人有福了，因為世人常有苦楚卻無法訴說，只能自己承擔，而神的兒女卻能把心中的難處向神一一傾訴，將人生的重負交托給神，由祂來看顧、憐憫，由祂來指領、說明。」我們都應該把目光從悅納人轉向悅納神，做合乎祂心意的事情，才會得到真正的救贖。

神的話就像一把鋒利的刀片，割開人心中深藏不覺的苦毒、惱恨、軟弱、疑惑，又像一縷春風，撫平所有的障礙，傷痛。通常認罪的人心裡一定充滿羞愧和惱恨，奇怪的是我在認罪後，心裡好像放下一塊懸掛已久的千斤巨石。這麼多年，第一次在我心中去除了所有人為的或自己強加的壓力、虛假、偽裝，真正認識了我自己，我就是個有罪有缺陷，愛世界多過愛真理，需要神的救贖的真實的人！然而通過不斷學習聖經的話語，我沒有辦法不敬畏、信靠這位能起死回生、從無變有的大能的神，也沒有辦法不被祂公義、慈悲、大愛所感動。儘管到目前為止，我還沒有看到神在我身上行很顯著的奇蹟，我的人生也還充滿著未知、不確定的因素，但是我已經不像以往那樣恐懼擔憂。我堅信，神一定會給祂每個寶貴的兒女作美好的計畫，只要存溫柔安靜的心去等待忍耐，只要凡事信靠、凡事禱告，對神不棄不離，神就一定陪在我的身邊，帶領我的人生行蒙祂喜悅的路程！

隨著每天的感悟增多，最初的無知、懷疑、抵觸一點一點被消除，心中被充滿了信心，這信心驅使我今天自願走上這座講壇，在眾人面前大聲宣佈：「我終於找到了人生絕對正確的座標原點，那就是--信仰主耶穌。相信祂是道路，是真理，願意接受耶穌基督的寶血來洗淨我的罪，願意接受神進駐我的心靈，成為我的救主和掌管我生命的主。」

感謝一路走來給我說明的每一位教友、朋友；謝謝你們拉著我走到這裡；也謝謝牧師師母把我的手交到神的手中。此時我的心裡充滿平安喜樂，特別想跟台下的父母雙親分享，感謝他們來參加我的受浸禮，接受我的改變並見證我生命中的重要時刻。求神能帶領我的父母也早日認識主、信仰主、蒙恩得救，獲得永生！昨天也是我一個年輕美好的女孩被主接到天家兩週年的日子，神讓我在這位朋友身上看到了祂行的奇蹟。那就是：「神愛世人，叫一切信祂的，不至於滅亡，反得永生！」為此，我要大大地讚美主，感謝祂對我們生命的美意和眷顧，求祂繼續保守祝福我的人生，使我明白真理，剛強壯膽！也求祂讓我成為別人的祝福。禱告是奉主基督耶穌的名求。阿們！





神是又真又活的

■ 周美嬌

惟

耶和華是真神，是活神，是永遠的王。
(耶：10:10)

今天能夠站在這裡，向眾弟兄姐妹講述神的奇妙作為，內心非常的平安喜樂！回顧自己的信主歷程，不禁感歎神的偉大。

感謝主，在畢業後來美國的第二個週末（2011年7月10日），我先生羅盤受洗，接受耶穌為救主。那個時候對神對教會的概念很模糊，對耶和華神沒有排斥，也沒有接近，是一種完全絕緣的狀態。由於羅盤的關係，週日我會例行來教會；可是能觸動我的東西很少，經常會瞌睡。唯一能夠讓我活躍的是慕道班裡的各抒己見，聽基督徒講述他們內心的喜樂，我情願認為都是心理作用，同時對如何能夠經歷神這個問題的答案感到迷茫。直到李彬老師分享到馬太福音 7:7「你們祈求，就給你們；尋找，就尋見；叩門，就給你們開門。」時，我明白了尋找神要靠心靈，與神的交通要通過禱告。雖然當時對神的懷疑還有很多，但是每次看到羅盤飯前禱告，為了等他一起吃飯，我也會一起禱告，祈求能夠有聖靈的入住。2011年十月初，劉宏富牧師和師母來家探訪，解答了我的一些疑惑，並帶來了一些有關科學證道的光碟，這些正是我需要的；因為從理性上去瞭解神更能引起我的興趣。這樣，每天的晚飯時間我們就用來看光碟，聽 www.chinasoul.org 網站上牧師的講道。漸漸地，我一點點在接近神。

當時，我在面臨著來美國的第一個挑戰——入學。來美國前，申請了 Louisiana 兩所大學的 Phd，但是沒有收到 offer，不得已 7 月份選擇了以 B2 簽證入境。在教

會遇到喻清照老師後，她建議我先讀 master，後來校方

同意錄取，但我的簽證不允許讀書。所以，我的入學不僅要推遲到 2012 年春季，而且必須要在春季入學前成功的將簽證由 B2 轉為 F1。學校的國際學生辦公室同意幫我辦理，但是風險性很大：第一，B2 簽證不同于 F2，如果 B2 入境後想要讀書，需要當時入境時告知海關人員自己是「prospective student」，否則會被移民局認為是欺騙。但我的 I94 上沒有這幾個字。第二，按照國際學生辦公室負責人的說法，現在 B2 到 F1 的處理時間在 3.6-5.5 個月，也就是說我的換身份申請最快能在 2012 年一月中旬（春季學期開課時間）批准，慢的話要到三月份。我當時很焦慮，如果因為第一點原因被拒，我不得不回中國。如果由於第二點原因被推遲，我還要申請 B2 停留時間延長，因為 B2 的有效停留時間只有六個月。羅盤的信心很大，他一邊勸慰我，一邊要我一起禱告，神真的應許了，我的 case 只處理了一個月時間，就得到了批准。神真的很偉大，祂總會在我們無路可走的時候，托住我們。那一刻，我又怎麼能說基督徒的生活是靠心理作用在支撐呢？神通過祂的奇妙作為，讓我否定了自己之前有關「心理作用」的看法，神是又真又活的。

感謝神，讓我經歷了祂。但是我是有罪的，是驕傲的。當時心裡很有感動，也承認神是真實在我身邊的，但是讓我口裡稱頌祂，我做不到。我陷入了左搖右擺的境地，感覺一邊是神在召喚，一邊是撒旦在牽扯。有一段時間經常處在糾結和痛苦之中，對神有了更多的問題。羅盤幫我約到劉師母來解答困惑，當我所有的問題師母在聖經中找到答案後，我感覺到了神的召喚；當師母問我：美嬌，你現在覺得還有什麼阻礙讓你歸順神呢？在我想回答這個問題的時候，突然淚如雨下，表達了一些

跟問題沒有很大關係的想法。那一天，我請劉師母帶我做了決志禱告。之後我很欣喜的告訴了當時我們 Mandeville 查經小組的朋友，但是還沒有勇氣和信心告訴其他人。

神的帶領是奇妙的，感謝神安排在我身邊的朋友，程仲華阿姨自從知道我是慕道友後，就一直很關心的問我靈命長進的情況，迫切的希望我信主，經常地為我做禱告；祝瀚、王蕊夫婦很真誠的告訴我他們自己的見證，他們的虔誠讓我信心增長；孫進、郝方芳夫婦熱心坦誠的分享，以及我們三個慕道友朋友的熱烈討論，都讓我

增進了對神的認識。感謝神，在教會四月份舉行的福音營裡，當洪予健牧師問道有沒有人決志時，我終於有信心有勇氣在眾人面前站起來，很興奮地承認我願意接受耶穌基督。

「主的恩典樣樣都要數，必能叫你驚訝立時樂歡呼。」感謝主賜給我們美好的一切，感謝紐奧良華人浸信會，感謝 UNO 團契，感謝在我身邊出現的每一個朋友！願神繼續保守與帶領孫進、郝方芳夫婦及身邊的慕道友朋友！願主耶穌的恩惠、神的慈愛、聖靈的感動，常與我們同在。阿們！



是神改變了我

■朱嘉琪

我今年 16 歲，來自浙江台州，現在在 Grace King High School 讀書。

在中國時有聽說過基督教，但是聽到的都是外國人信基督。來到美國之後我在家裡很宅，因為不會英語，所以以前天天在家裡玩電腦。第一次接觸教會是一位白人老奶奶，她是我爸爸的朋友，因為她看我天天在家裡會無聊，就會帶我出去轉轉。有一次她問我要不要去教堂，我也答應了，就去了；但是去那教堂後，都是講英語，而我英語又不好就很無聊，而且在教堂一會要站起來，一會坐下，又站起來唱歌又坐下，就感覺怎麼那麼麻煩呢，就去了一次。後來再叫我去，我都會找理由不去，因為無聊又麻煩。

後來因為學舞蹈認識了菁菁阿姨，莉莉阿姨，還有露露姐姐；莉莉阿姨帶我來到了這個教會。我來教會也不想信教，因為覺得這是外國人信的東西，只是聽說這裡有很多中國人，只想多認識點朋友。直到有一次，那時候我和菁菁阿姨發生了一些矛盾，鬧得很不愉快，莉莉阿姨就帶著我禱告，還有小單阿姨，蔡旭阿姨，她們一直為我禱告，希望神能幫我解開這矛盾。那時我們

還一起練舞，但因為我的事讓大家都不高興，但是她們都還願意幫我，我先說聲謝謝。後來可能真的是神聽到我們的禱告，神來幫我解決了這事情。那之後我就對神有了一些信任，感覺神會明白我。

之後露露姐姐，還有鄒容姐姐每個週日都會接我來教會，在教會我認識了很多朋友，對神有了更加深的瞭解。

還有一件事情使我更加的信任了神，因為神讓我學會了寬容。我一直對父母離異的事情很在意，那個阿姨又生了一個弟弟，我超級討厭他，因為他會和我搶爸爸對我的愛，因為要分給他一半；所以就都沒看過他的照片。爸爸和我說，我就呵呵過了。有一天爸爸過來給我看那個弟弟的照片，並說弟弟和你小時候很像哦，但是我可不聽，爸就把我小時候的照片和弟弟照片拿到我前面給我看，這一看嚇一跳，好像啊！那天晚上我就躺在床上想，是不是神給我提示呢。

這次我給弟弟買了好幾套衣服，還有買給阿姨，這一切都要感謝神，是神改變了我。



飲水思源

讀經: 雅各書 1 章 12-18 節 / 「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雅各書 1 章 17 節)

我愛肉桂！我愛肉桂捲、肉桂麥餅、肉桂糖、肉桂吐司、肉桂烤蘋果、肉桂脆餅。肉桂是一種香料，可以使食物變得更美味。然而，我卻從來沒有想過，肉桂是從哪兒來的。直到最近去了斯里蘭卡，我才知道世界上百分之九十的肉桂，都是產自這個座落於印度洋的島國。這麼多年來，我享受著肉桂的好味道，卻從來沒有想過它們的來源。

遺憾的是，在與耶穌基督同行的路上，我有時也會這樣。上帝已經賜福與我，使我有個好妻子、五個孩子，還有一群活潑可愛的孫子。然而，在我與他們共享天倫之樂的時候，卻極少想到這些祝福的來源，也就是聖詩作者所稱的「萬福源頭」。針對此點，雅各是這麼說的：「各樣美善的恩賜和各樣全備的賞賜都是從上頭來的，從眾光之父那裡降下來的；在祂並沒有改變，也沒有轉動的影兒。」(1 章 17 節)

我們享受著生命的豐富恩典，卻不知感謝一切恩福的源頭——天父，這是何等地忘恩負義啊！

恩主賜福如海湧流，珍貴禮物出自祢手；我要衷心感謝天父，因為祢是賜福源頭。

感恩是一種尊崇上帝的態度。

靈糧

■ 文：靈命日糧 / 推薦：Connie 龐

與眼立約

讀經: 約伯記 31 章 1-4 節 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 1-8 節 / 「我與自己的眼睛立了約。」(約伯記 31 章 1 節，新譯本)

我們有個朋友是位電腦高手。一天晚上，我們全家拜訪他的住處。我注意到他貼在電腦螢幕上的一節經文：「我與自己的眼睛立了約」(約伯記 31 章 1 節，新譯本)。很顯然，他很清楚長時間坐在電腦前的潛在危機：在電腦資訊發達的時代，淫穢的畫面是很容易取得的。

朋友引用約伯的話作為警語。此節經文的現代中文譯本是：「我曾經嚴肅地保證，絕不用淫念的眼睛看女孩子。」約伯和我們一樣，立定心志，要遠離情慾的試探。約伯思想他在上帝面前所立的約，說道：「上帝豈不是察看我的道路，數點我的腳步呢？」(4 節)聖經很明確地告訴我們，沒有一件事能向上帝隱瞞，而且，我們都必須向祂交帳(希伯來書 4 章 13 節)。這就是為甚麼信徒必須要遠避淫行。儘管有人會在道德的界線上有所爭辯，聖經卻告訴我們：「凡看見婦女就動淫念的，這人心裡已經與她犯姦淫了。」(馬太福音 5 章 28 節)

如果你已經與你的眼睛立約，想想聖經的教導可以如何幫助我們持守此約。在你的電腦螢幕、電視或汽車儀表板上貼上經文，並且牢記：「上帝召我們，本不是要我們沾染污穢，乃是要我們成為聖潔。」(帖撒羅尼迦前書 4 章 7 節)每當心起淫念，意欲行為放蕩，謹記上帝召你，要你聖潔至善。

目光逗留，淫念則起。

更多！

讀經：腓立比書 4 章 10-20 節 / 「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腓立比書 4 章 11 節）

我的女兒正在學說話，她最喜歡的一句話就是：更多！她會指著果醬土司說：「更多！」爸爸給她放進小豬撲滿的零用錢時，她也會伸出手掌，說：「更多！」有天早上，當爸爸要去上班時，她甚至大呼：「更多爹地！」

就像我小女兒一樣，大部分的人會四處張望，並且大聲喊著：「更多！」這種人心不足的心態，真是令人遺憾。我們需要基督的大能，才能勝過「更多！」的慾望，使我們也能如保羅一樣地宣告：「我無論在甚麼景況都可以知足，這是我已經學會了。」（腓立比書 4 章 11 節）

「我已學會」這四個字告訴我，保羅並非一開始就能欣然接受各種情境，學會知足是需要操練的。保羅的見證讓我們知道：人生有高低起伏，從被蛇咬到拯救靈魂；從遭人污衊到建立教會。然而，他宣告：唯有耶穌才能使心靈真正滿足。保羅說：「我靠著那加給我力量的，凡事都能做」（13 節）。耶穌使他靈裡剛強，好捱過貧困的時刻，並避免落入富足時的試探。

如果你發現自己總是想著得到「更多、更多、更多！」切記：「更多」得著基督才能為你帶來真正的滿足。

莫以地上事為念，你靈永不得滿足。唯有仰望主供應，知足會從心溢出。

真正的滿足並非來自世界，而是耶穌。



肩並肩

讀經：申命記 6 章 1-9 節 / 「也要殷勤教訓你的兒女，無論你坐在家裡，行在路上，躺下，起來，都要談論。」（申命記 6 章 7 節）

在我的家庭相簿中，有一張女兒在我身旁的照片。當時她只有四歲，正用一支玩具槌子修理房子的牆板。那天我們肩並肩地工作，她一板一眼地模仿著我的每個動作，完全相信自己也在修理房子。我很少像那天那般享受著家務雜活。照片中，明顯看出女兒也是樂在其中。

那張照片提醒了我，我們的孩子會模仿我們的言行舉止。他們也會以我們這些父母的形象，去揣摩出上帝的形象。若我們嚴苛無情，他們也會把上帝看成是那樣子。若我們疏離冷漠，對他們來說，上帝也會是那樣子。我們身為父母，最重要的責任之一，就是幫助我們的孩子清楚地認識上帝，尤其是明白祂那無條件的愛。

我可以想像在我和上帝的家庭相簿中，也會有類似的照片。我向祂學習如何活出生命、如何去愛，以及使愛深植於我生命之中。然後祂也教我如何去教導別人（申命記 6 章 1-7 節）。

願上帝幫助我們更認識祂，並賜給我們智慧，幫助別人也同樣認識祂。

我們須教導兒女，明辨是非與善惡；活出敬虔與公義，示範聖潔與堅強。

為能教好你的兒女，先讓上帝教導你。



仰賴獨一的耶和華便是秘訣



■ 王浣芸 (Helen)

3/26/2012 應該是
個平常的日子。我一如
往常，早晨送走完孩子
上學老公上班後，就坐
下讀經靈修，然後收拾
家務，等一切妥當，已
經下午 2 點多了。我坐
在電腦前查查郵件，發

現新奧爾良的房客 Michelle 來了一封非常長的信，報告熱水器因為年久失修，凌晨 4 點多水漏了 20 幾分鐘，導致屋子慘遭水淹，她讓我立馬聯繫保險公司索賠等等。我當時立刻就回她電話，非常遺憾地告知她我沒有投保；在租約裡也有寫明的。但是答應每天補助她 \$50 作為她的住宿開銷，我先從銀行劃去 \$500 給她暫時過渡 10 天，並將安排工人去換熱水器 以及地板。她也答應地好好的。

第二天下午 1 點多，我請的裝修工人 Joaquin 去那裡把泡了水蹣起的木地板拉掉了一半。晚飯時分，房客 Michelle 打來電話抱怨說工人都跑掉出去吃午餐了，應該用不著 3 個多小時吧，那時都快傍晚 6 點，她說他們不可能再回來幹活了，而她的屋子到處亂糟糟，情緒糟糕透頂，她說：「你請的工人太不可靠了，我很不喜歡他……。」說著說著她的言詞就大大地激動了起來，不單謾罵再加恐嚇：「你如果不請一天能連續工作 8 小時以上的工人，我將把你告上法庭，要你賠償我所有的損失，這包括我被水淹的沙發物件，被水泡的衣物，我的誤工損失等等。」最後竟然連起初答應給她的 \$500 住宿報銷費也不能接受，而是要照正規保險公司理賠的那樣要 \$150/天！！她也對我事發後 10 小時才知情惱羞成怒，（因為我通常下午才有空查電郵，而我剛換手機，她打電話打到我原來的現在是女兒的手機上）甚至發出毒誓說：“這房子是被咒詛……。”我被她大大地臭罵一通，快被氣暈。這是來美國將近 20 年從未有過的經歷。一向覺得美國人禮貌友好，從未被人出言不遜，言

詞粗魯無禮，髒話連篇的傷害到過。面對她在電話裡的這番好好修理，我除了說些因熱水器老化給她生活帶來諸多不便，很抱歉，並請她平靜下來的話，努力克制著，並沒有還嘴。

在這種情形之下，終於和老公商量決定我週三獨自驅車去新奧爾良。其實，當晚我輾轉反側，根本夜不能寐。凌晨 1 點 40 多就起來，簡單收拾了行囊，星夜兼程，往 550 英里外的新奧爾良疾駛。

俗話說：「屋漏偏逢連夜雨，船遲又遇打頭風。」意思是禍不單行，這次應驗於我身上。凌晨 3 點多，在離開聖安東尼奧約摸 80 多英里的一個郊外，竟然被員警攔下，他先問我知道自己的行車時速是多少英哩嗎？我說沒留意，他說我開到了 91 英哩！不聽我任何辯解，員警給了我一張超速罰單，等把罰單拿在手裡，在昏暗的燈光下我發現這亞洲人模樣的員警還算憐憫我，罰單上寫了在 75 英哩的限速區開 85 英哩。

還是大清早，有時中途一段，還遇上場大雨。路上除了偶爾見到運貨大卡車，極少的車輛在行駛中。而我因為原本就顧慮擔憂，現在更是心不平氣不順。我把收音機裡的音樂聲量開得高高的，企圖掩蓋內心的不安和煩躁，也試著開口跟神訴苦，想討個公道。可是還是沒能得著喜樂平安，我被這突如其來的人生的洪濤濁浪又淹沒了，差點窒息，情緒極其低落。我看不見希望的燈火在哪兒，也不知前面的路還有多麼地崎嶇。我不知該如何驅散心中的陰霾。

約摸早上 8 點半時我暗自思忖，該如何疏解鬱悶，單憑個人的禱告力量太弱了，需要靈裡的扶持，就撥通了蘊儀的電話，卻無人接，我想是否是神讓我獨自面對試煉呢？剛這麼想，蘊儀那頭打來了電話，我向她大概講述了慘被房客辱罵，而房客非常不喜歡我所請的裝修工，說他不是正規裝修，她非常 bossy，態度很強硬，非要換她想要請的裝修工，所以擔心她連房門都不給工人開；雪上加霜的是趕去新奧爾良的半路上又被員警逮住，又怕再在老公心裡添堵，沒敢坦白言明……。雖然自己禱告一路相隨，但內心還是惶惶不安，靈裡不輕鬆

不自由。蘊儀問我是否看到加油站，我告知周圍挺荒僻的，暫時還未見附近有任何加油站。她說：「那你繼續小心往前開，我來為你代禱吧。」我一邊行駛，一邊享受著她的代禱。當我將受傷，缺乏，軟弱，憂慮，咒詛一一交給神，祂用恩典，公義與豐盛來代替，真是奇妙！與蘊儀通畢話，放下手機，心中頓覺輕鬆，有神清氣爽之感。雖然昨晚僅合眼了 2, 3 個小時（因睡不著），卻並未犯困或感體力不支。感謝神，賜我禱告良伴，於患難時相助。更奇妙地是，這時，我突然從左側後視鏡裡看到了半個彩虹掛在天上！彷彿信實的神再次提醒我別擔心，有祂的同在，我用不著懼怕！

可是當我自己想要掌控事情的發展，暗自心裡規劃著：想最好能趕在 10 點鐘到達，我就可以上午買建材，下午著手裝修時，神卻又一次實行管教，快靠近新奧爾良大約僅 80 英里的一長橋上，因為換車道提速到 72 英哩，又一次被員警揮手示意攔住，這是在 60 的限速區。不得已又認罰，心裡懊喪之至。怕蘊儀批評，不敢再同她稟報。

快到新奧爾良已接近正午，顧不得饑腸轆轆，我直接去摳響了房客 Michelle 的門鈴，她告訴我，裝修工 Joaquin 帶工人去吃午餐了。我進去後，發現地板已被掀掉，客廳與餐廳的牆被割去約 4 英寸，有的 insulation（我稱其為棉花絮）已被扯空，有的地方還在，屋子裡一片狼藉，後院也堆滿了扔出去的舊地板，Sheetrock（內牆面），被水淹或泡過的衣服，毛巾，零雜物……。見此情此景，不禁悲從中來，雖然損害情況遠不及 Katrina 颶風那次嚴重，當一想到也是大裝修，勞神破財，還要與房客交涉談判，周旋，心裡又黯黯然起來。Michelle 說她的沙發扔在街邊，已被人撿走了，說叫我賠全新的不可能，但怎麼也得多少賠點。又說她的電視櫃是古董，很值錢，也碰了水。又提到她的 3 個狗籠，也不好用了等等……。但還算通融，她的言詞間除了對沙發要賠之外，其他還沒索賠的意思。當 Joaquin 回來，我就親自和他們一起去購買材料，首先將熱水器給安裝好，房客的洗澡問題解決了。又補了大部分的牆面。當晚，Michelle 因屋子的裝修有了動靜，態度大變，對我們熱情有加，親吻擁抱，並且除了對我和 Joaquin 前兩天的謾罵攻擊不停賠禮道歉外，甚至還去買回來牛排請我和工人們當晚飯吃。第二天，我給蘊儀去了電話，告知房客心意有變化，除了沙發之外還無過分要求。我說：「我在六神無主之際，找你找對了，謝謝你為我迫

切代求。」蘊儀笑著說：「哪裡是找對了人，是找對了神啊！」我連聲說：「是，是，是找對了神！」

在接下來的 10 多天裡，Michelle 的情緒態度卻是變化無常，起伏不定，可能因為她是演員的關係吧。當一看到工程進度加快，或牆壁粉刷了，或地板換新了，她就喜形於色，到處用手機拍照好帖在她的 Facebook 上。因 Joaquin（他是虔誠的基督徒）有一天去幫忙他教會的事，半天不能來幹活，以致工程速度減緩，她就開始牢騷滿腹，甚至破口大罵，說我請的是不靠譜的裝修工，不但幹活時間不保證，而且品質也不行。有一天打磨牆面，灰塵較大，她又嚷嚷她呼吸不暢了要生病，所以需要再住 Hotel……。總而言之，我足足領教了房客的刁難與責罵。可是，當她要溫和起來的話，也讓你暈。有一天，工人估計去別的房子忙其他工程了，我獨自在廚房裡撕舊牆紙，特別耗費時間。此房被裝修過數次，裡外共緊緊地貼著 3 層不同的牆紙！！我前後在撕掉牆紙上花的時間不下 30 小時，最後聽人說有機器可租，我把機器（其實即蒸汽機）租回來，確實事半功倍了。而 Michelle 居然也來幫忙，且邊幹活邊與我閒聊，她告訴我她成長於離異家庭，自己婚姻也兩次失敗，現在孩子們都和前夫生活，而第四個孩子前兩年好端端就去世了，都讓她感到日子的艱辛……。她靠著自己的力量努力拼搏生活著。因為不是一流演員，所以片酬也不高。她說她也是基督徒，但忙碌，不是總去的。我見她抽煙，喝酒非常厲害，也許她試圖麻醉自己吧。對於她的經歷遭遇，我不由起了憐憫之心，知道她需要有人為她發熱心代禱。我記得半路上蘊儀的禱告中就有請神軟化她的心，讓她態度心意變化。沒有想到抵達新奧爾良的當晚，她的態度果真就截然不同，神垂聽了我們的祈求。所以，為著她的全然悔轉，Michelle 現在也在我常常的代禱物件中，不論她的態度言語如何，也不論她是否按時繳納房租，因為這是主的吩咐。

感謝讚美神！整個工程全部完成，房客 Michelle 眉開眼笑。裝修完畢的第二天正逢復活節，聽 Michelle 說她那天會去教堂。願神重新得回她寶貴的靈魂！

「我知道怎樣處卑賤，也知道怎樣處豐富，或飽足，或饑餓；或有餘，或缺乏，隨事誰在，我都得了秘訣。（腓利比書 4：12）」從這次裝修事情上，我所學到的功課是：不論遭遇何危難，定要信靠仰賴獨一的耶和華真神。這便是秘訣。



禱告就可以了嗎?!

■ 吳月娥

我來自香港。

今天在此作見證。真是感謝我們偉大的天父。我是一個罪人，不是一個好妻子，不是一個好母親，不是一個好女兒。是一個不忠不孝不義的罪人。

為什麼說我不是一個好妻子呢？因為丈夫以前到深圳外貨部工作是一個經理，我經常懷疑他有外遇，有二奶。但自我認識主耶穌後，才發覺丈夫是一個非常好的人，他掙的錢全部給了我，家中什麼家務都做，對子女都教導有方，對我也很尊重，是我本人疑心大。

為什麼說我不是一個好母親呢？我有4個兒女，大女在香港讀書，二女在美國讀書，三女在日本讀書，小兒子在加拿大讀書。我每天拼命地工作，都沒有好好地關心他們，還好沒有一個變壞。感謝主！二女在美國讀書，她原要讀神學院，我非常地反對。對她說，你在香港讀了二個碩士，為什麼要改變自己的成績呢？我不准。小兒子在加拿大讀書，去教會，我不准。我是一個虔心拜觀音的人，每天上香，初一、十五拜觀音，一拜就30多年。

為什麼我不是一個好兒女呢？父母90歲才過世。雖然我有供養他們，但是沒有在他們身邊照顧，將重擔推給弟妹。甚至母親過世我都不在她身邊。

我是一個很誠心拜觀音的人。為什麼會改變呢？先生又好，四個兒女很乖很聽話。每人有自己的家庭，工作很好。為什麼要放棄觀音？敬拜天父呢？

話說在07年的夏天，二女在美國有了Baby，並要我去美國照顧她。在07年5月28日她打電話到香港對我說，她快生了，我說怎麼辦？機票是6月2日，現在改很難。她說我禱告了。好吧！我也不知什麼是禱告？不知什麼是主？女兒說您在飛機上最好有一個仔坐在你旁邊就好了，我幫你禱告，您就平安來美國吧。於是我上了飛機，心口掛個勇字。上到飛機什麼也不懂，連AB都不懂，是一個文盲。當我坐下，有一個後生坐在我旁邊，開始並沒有交談，後來擔心不會寫表格。就

開始和他交談。我說哥哥你去芝加哥唸書嗎？他說是去讀神學，我是一個牧師，去進修。啊！我心想真是神奇，女兒禱告就有一個牧師坐在身邊。彼此互相介紹，原來他的教會離我家不是很遠。在飛機上他好像我兒子一樣，一路上照顧我，幫我填表格，過海關。一路上很平安到女兒家。

女兒挺著大肚子來接，第二天到醫院檢查，醫生說要生孩子了，不可回家。她說有弟兄姊妹幫她禱告，沒有病，會平安生下Baby。我想更神奇，禱告就可以了？！教會的弟兄姊妹很好，車我來去送餐，也幫忙買菜。講到這裏有段小插曲，baby二個月大的時候，有天晚上我們撞見鬼。晚上12點女兒女婿尚未回家，Baby忽然間大哭，他不是肚痛不是肚餓。因為我帶過4個仔有經驗，他那種哭聲很淒厲，很恐怖，向著牆角哭，我知道是有鬼。我害怕的大聲對那鬼說你快走不可搞我的孫。半夜2點多女兒放學，將這件事說給她聽，女兒給了我一個十字架、一本聖經放在床頭上。到第二天晚上，Baby又照樣哭，我就拿十字架打那個鬼。第三天牧師來禱告就沒事了。這發生的每一件事我都感到奇怪，禱告就可以了嗎？！真是半信半疑。有一個星期天去了教會唱詩歌：“最知心的朋友”，這首歌好像唱到我心坎，我的眼淚流不止，不知怎麼辦好害怕，好怪。每次去教會都很感動。以前拜觀音都沒這樣，開始慢慢地信了主。但是信心仍不足半信半疑。

等返回香港，有朋友帶我去附近的教會；觀音也不拜了。家中那個觀音很大，先生是個無神論者，他見我不拜觀音就拿走。在香港我經常去教會，在公園我也傳福音，帶朋友受洗，但自己信心不夠，每次找藉口受洗不成。

這次為什麼我會受洗呢？2010年7月美國的女兒打電話來說又有Baby了，我開心的跳了起來恭喜她。過了幾天她又打電話來說醫生說Baby可能有唐氏症，真是晴天霹靂，我馬上說先不可拿掉，還到處打電話給姊妹。二姐妹勸她拿掉。所有人幫她禱告，要有信心。

禱告就可以了嗎?!我又叫香港的姊妹叫女兒不要 Baby，但她們都說伯母你放心我們幫她禱告。但我知在香港有唐氏症的小朋友他們媽媽照顧的很辛苦，全家人都痛苦。我自己也打電話給女叫她不要 Baby，但女兒說是我骨肉我要照顧她一生，我和 Tony 都禱告。我仍說女兒你到 70 歲時如何帶一個 200 磅的小朋友呢?但她仍堅持生。到了 2011 年 1 月 17 日我又來美國照顧女兒生孩子。每個星期天我去教會，弟兄姊妹都禱告，我也學著禱告了。主啊!你要保守我的孫女，不可以有事。主啊!在祢萬事都行，瞎著眼，痲瘋都醫好，祢就醫好我的孫女;如果我的孫女沒事我就信你受洗。2 月 15 日孫女終於出生了，我馬上去看。女兒說 BB 無事。那時我還是半信半疑。3 個多月大的時候，Tony 帶我和 Baby 去打針，我叫 Tony 問 Baby 有

沒有事? Tony 不肯問，我又不曾講英文心很急。5 個月大時我帶 Baby 回香港，我將她情況告知醫生，醫生說 Baby 沒事，我這才放下心頭大石。

主啊祢真偉大。我要事事禱告，每日禱告。現在孫女活潑可愛，人見人愛;每次見到她就似見到開心果，什麼煩惱都沒有，什麼憂心都沒有。皆是天父送給我的開心果。

我是罪人，如果當時女兒聽了我的話拿掉孫女真是罪過。每次小 P 吃飯叫我禱告，妹妹也懂雙手捏在前面一齊禱告。感謝主，給我怎麼好的孫。現在我感到很開心，先生很愛憐我，四個兒女，3 個女婿都很孝順，四個孫都天真活潑。感謝主，給我如此好的家庭。今天我要作見證，榮耀主做個好僕人。



上帝的診所

我去上帝的診所做例行體檢，檢查結果發現：我真的病了。

上帝量我的血壓時，祂發現我的「溫和親切」太低。祂量我的體溫時，溫度計上顯示的是焦慮 40°。祂替我做心電圖時，發現我必需作好幾個「愛的繞道手術」，因為我的血管被「寂寞」阻塞，無法提供血液給空虛的心臟。我還必須進行骨科矯正，因為嫉妒使我跌倒而骨折，導致我無法與弟兄姊妹並肩而行、也無法擁抱我的朋友。祂也發現我近視了，因為我只看到我的

弟兄姐妹們的缺點。當我抱怨聽不清楚時，診斷顯示我已不再傾聽神每天對我說的話。

對於這一切，耶穌好心的給我免費的建議，我也保證在我離開診所後，只採用按照祂真理之言所給的自然療法的處方：

- 1、每天早上，喝一大杯「感恩」。
- 2、工作時，吃一湯匙的「平靜」。
- 3、每個小時，吃一片「耐心」，一杯「手足情誼」，以及一杯「謙遜」。
- 4、當我回到家裡時，服用一份「摯愛」。
- 5、要睡覺以前，服用兩顆「問心無愧」。
- 6、對今天所經歷的一切，不要陷於悲傷、絕望！

信徒和門徒的差別



信徒在順境中讚美神；
門徒則無論在順境逆境中都讚美神。

信徒有聖靈的內住；
門徒裡面的聖靈則透過他
全人照亮出來。

信徒會用心靈和思想來愛神；
門徒則把意志也臣服在神面前。

信徒會去愛神也會去愛別人；
門徒則以愛神愛人為自己的生命。

信徒活在盼望中；
門徒則認定神的盼望必然實現。

信徒犯罪尋求赦免；
門徒則下定決心不再重蹈覆轍。

信徒相信神；
門徒的信心則在火的試驗中經歷千錘百煉。

信徒愛主；
門徒則無條件愛主。

信徒有力量時便服事神；
門徒卻在軟弱中被訓練到完全的地步。

信徒的生命中有一部分是屬神的；
門徒卻以神為生命的中心。

信徒會赦免人；
門徒則能忘記人的過失。

信徒與神的相交是看自己的方便；
門徒的心卻一直向神敞開。

心靈小憩：天路漫漫，努力是岸。信主是恩典，行道卻需紀律相輔。天國既是努力的人得著的，我們就要接受靈性的操練，來作主門徒。

「這不是說我已經得著了，已經完全了，我乃是竭力追求，或者可以得著基督耶穌所以得著我的。」
(腓立比書 3:12)

理髮師不存在

理髮師說：

「我才不相信有上帝。」客人問道：「為什麼呢？」

「很簡單，你只要到街上去走一走，就知道上帝不存在。你說說看，假如有上帝的話，為什麼還有那麼多人生病、那麼多孤兒沒有爹娘？如果有上帝，世界上就不應該有痛苦、災難。一位慈愛的上帝必定不會讓這些事情發生。」客人心裡雖不以為然，卻沒有吭聲，因為不想和他辯論。



理完了頭，客人走出小店。沒走幾步，他看到街上有一個男人，長髮披肩，骯髒捲曲，滿面鬍鬚，臭氣衝天。於是轉身回到店裡，向理髮師說：「我發現一件事：理髮師不存在。」

「你胡說什麼？」大吃一驚的理髮師提高嗓門：「我在這裡，我就是理髮師啊！我剛才還理了你的頭髮！」

客人平靜的回答：「道理是這樣的。這世上沒有理髮師存在，因為如果有理髮師，街上就不會出現那樣的人，留著長頭髮，又不修鬍鬚。」

「豈有此理！理髮師當然存在，問題只是那個人不來找我而已！」

「你的話完全正確！」客人讚許地說：「問題就在這裡。上帝的確是存在的，只是人不願去找祂，所以這個世界才有這麼多的痛苦和災難！」

【摘錄自聖經遇見小故事】